

齐鲁股权交易中心

关于加强市场各参与方自律管理的通告

为进一步规范市场各参与方行为，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简称齐鲁股交）作为山东省唯一省级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依据《区域性股权市场监督管理试行办法》（证监会第132号令）对市场参与者进行自律管理，对非法集资、跨区域展业等违法违规行为“零容忍”，特通告如下：

1、齐鲁股交作为山东省唯一省级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坚决贯彻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部际联席会议精神，坚决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规范发展区域性股权市场的通知》（国办发〔2017〕11号），坚守私募性、区域性、唯一性、合格投资者适当性等原则，坚持“建制度、不干预、零容忍”。

2、齐鲁股交加强对准入企业自律管理。齐鲁股交严把市场准入关，严格执行《证监会公示全国区域性股权市场运营机构备案名单》（<http://www.csrc.gov.cn/csrc/c100028/c1719040/content.shtml>）列示地区要求，严禁非山东企业来齐鲁股交挂牌，对山东企业去其他市场挂牌的行为进行监测，及时向监管部门报告。严禁挂牌企业欺诈、虚假宣传、

误导性陈述，不得向社会公众发售或转让“原始股”、不得承诺收益。

3、齐鲁股交加强对市场会员机构自律管理。会员机构不得违反证监会公示地区“跨区域展业”、不得以任何形式非法集资、不得私自设立“股权众筹”融资平台为挂牌企业非法发行股票活动提供服务、不得公开或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4、准入企业、会员机构违反禁止性规定的，一律采取市场禁入处罚，按程序报告监管部门，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请社会公众及时关注齐鲁股交微信公众号（齐鲁股权交易中心、齐鲁股权）、网站(<https://www.qiluguquan.com/>)，通过正规渠道获取信息，不要发布、轻信、点击来源不明的短信、电话、网站链接、文章，妥善保管好有效身份证件、银行账户和密码等信息，提高资金安全意识、树立正确投资观念。

请社会公众加强监督，如发现准入企业、会员机构存在从事非法活动或为非法活动提供保障和其他便利的情形，及时向齐鲁股交提供线索，共同维护良好的市场秩序。

齐鲁股交联系电话：0531-88989909。

特此通告

齐鲁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2022年4月8日

